

证券代码：688186

证券简称：广大特材

公告编号：2024-060

转债代码：118023

转债简称：广大转债

张家港广大特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大转债”预计满足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提 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张家港广大特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018号），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1,550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按面值发行，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为1,550,000,000.00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5,119,339.62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534,880,660.38元。发行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即2022年10月13日至2028年10月12日。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303号）文同意，公司155,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2022年11月9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广大转债”，债券代码“118023”。

根据有关规定和《张家港广大特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广大转债”自2023年4月19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33.12元/股。

公司于2023年7月5日实施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4999元（含税），“广大转债”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7月6日起由33.12元/股调整为33.07元/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

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7 日实施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6 元（含税），“广大转债”的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6 月 28 日起由人民币 33.07 元/股调整为人民币 33.01 元/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暨转股停复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3 日实施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5 元（含税），“广大转债”的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11 月 14 日起由人民币 33.01 元/股调整为人民币 32.96 元/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暨转股复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

二、可转债转股价格修正条款与可能触发情况

（一）转股价格修正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广大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如下：

1、修正权限及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公司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或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其他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和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相关信息。从股权

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且为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二）转股价格修正条款预计触发情况

自2024年12月9日至2024年12月20日，公司股票已有十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32.96元/股的85%，即28.02元/股，存在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可能性。

三、风险提示

公司将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于触发“广大转债”的转股价格修正条件后确定本次是否修正转股价格，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张家港广大特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1日